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本節屬概要，故並無載列所有對閣下可能屬重要的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務請閱讀整份文件。有關投資[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務請仔細閱讀該節。

概覽

富衛矢志「創造保險新體驗」。

我們是一家發展迅速、領先的泛亞洲人壽保險公司，採用以客為先、輕包袱及數碼優先的模式。

我們於2013年由創辦人李澤楷先生成立，願景是開闢屬於我們的道路，以期成為亞洲新一代保險公司。我們著手以科技改革保險，打破保險業的傳統思維、行徑和經營方式。我們從營運之初便以擺脫傳統和輕包袱的方式開發我們的平台。這種優勢結合我們的執行速度，使我們能夠於我們經營所在市場迅速把握市場機遇，在年化新保費等關鍵績效指標方面領先保險業平均水平。我們已建立領導團隊及打造企業文化務求切合該願景。

我們已從最初的三個市場發展到十個市場，業務遍佈香港（及澳門）、泰國（及柬埔寨）、日本、菲律賓、印尼、新加坡、越南和馬來西亞。這使我們得以進入全球一些增長最快、人口不斷增加但保險覆蓋不足的保險市場。我們的東南亞市場於2021年貢獻超過50%的新業務價值。自2014年首個完整營運年度以來，我們於2021年的年化新保費錄得4.7倍增長，由2014年的309百萬美元增至2021年的1,446百萬美元。同期，新業務價值增長5.6倍，由2014年的123百萬美元增至2021年的686百萬美元。我們於2021年錄得總收益11,697百萬美元及淨利潤249百萬美元。

我們以客為先，凡事都以客戶為中心。自成立以來，我們設立了明確的道路，要顛覆傳統保險行業，改革分銷模式，而不是營運以分銷驅動的傳統保險業務。為了最大化客戶觸達並提供理想的體驗，我們採用科技賦能的多渠道分銷模式來提升、擴展和增強我們的分銷能力，有效滿足各種客戶需求，應客戶需求與客戶會面。我們建立了領先的東南亞銀行保險渠道，擁有八個獨家合作夥伴。我們於2021年在百萬圓桌註冊會員人數方面於全球跨國保險公司中排名前十。我們亦建立了純網上保險模式，通

概 要

過我們的D2C電子商貿平台、通過應用程式介面集成的銀行合作夥伴數字化渠道和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平台以及O2O轉介計劃，有效地接觸數碼原生代、熟悉科技的年輕客戶。根據NMG的資料，我們的分銷渠道合共使我們能夠觸及多個獨家及非獨家銀行合作夥伴，合併客戶群多達190百萬人。我們通過數碼手段改革傳統渠道並建立新渠道，以數碼核心及人性化體驗重新定義分銷。

我們提供簡單易懂而且切合需要的方案，在推出市場首創及獲獎產品方面亦具有良好往績。我們的產品組合多元化，涵蓋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僱員福利（團體保險）及理財產品。通過持續專注於創新、專有的數碼工具及數據分析，我們使客戶的保險流程變得更加簡單、快捷及流暢，為他們提供一流的體驗。由於我們致力了解並解決客戶的各種保險需求及痛點，在保險品牌的客戶體驗方面，我們在我們的四個市場中排名前三。根據畢馬威2021年全球顧客卓越體驗報告，富衛在越南及泰國排名第一，且根據畢馬威於2021年委託進行的顧客卓越調查，我們在新加坡及印尼保險公司中分別排名第一及第二。委託我們滿足其保險需求的客戶（包括個人和團體計劃保單持有人和受益人）亦錄得顯著增長，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約1百萬名客戶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10.7百萬名客戶。

市場機遇及增長動力。我們憑藉執行效率，以數碼優先的方法靈活地適應瞬息萬變的市場趨勢及客戶需求，成功建立泛亞業務。根據NMG的資料，於2020年，我們當前所在市場上的人壽保險總承保保費估計為4,270億美元，2020年至2030年，亞洲總體總承保保費預計將增長1.9倍，為未來提供龐大的市場機遇。我們認為，中產階級擴張、持續的財富積累、巨大的保障缺口（即每年為收窄死亡及健康保障缺口所需要的估計額外人壽保險保費）以及數碼發展加速等結構性人口及宏觀經濟因素，是泛亞保險業增長的主要驅動力。根據NMG的資料，我們的業務覆蓋十大增長最快的亞洲市場的其中七個，尤其專注東南亞市場。

輕包袱的架構。我們認為，作為一家成立於2013年、相對年輕的保險公司，我們的輕包袱架構使我們從競爭對手當中脫穎而出。我們能夠迅速識別市場機遇、平衡強勁的有機增長和有效執行增值收購，以及快速開展新的合作夥伴關係，足以證明我們

概 要

的差異化優勢。我們的營運得到強大的技術能力和數碼基礎設施的支持，這些基礎設施越來越傾向採用雲端，並在各個業務職能之間及與外部合作夥伴進行集成。我們的增長背後是我們不斷創新的文化、摒棄官僚作風的決策力，以及突破傳統的現代化、精簡基礎架構及系統。我們的多渠道分銷策略使我們擺脫主要以傳統代理人模式經營的其他競爭對手可能面臨的限制。我們認為，所有這些特色都使我們能夠迅速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動態，把握增長機會，開闢新的道路，領先其他傳統守舊的人壽保險公司。我們於2019年至2020年的年化新保費總額錄得50.4%的增長率，高於同期按年化新保費總額計的五大泛亞人壽保險公司（根據NMG的資料定義為在三個或以上我們所在市場中競爭的人壽保險公司）的相應增長率。

解決保險痛點。當我們在2013年成立富衛時，我們進行了客戶行為研究，找出了保險流程中造成投保障礙的多個痛點。我們發現未被充分服務的客戶被積極推銷複雜、標準化而且難以理解的產品。同時，分銷商缺乏及時的渠道、自然的接觸點以及對這些潛在客戶的洞察，無法有效地為他們提供服務。客戶亦面臨著繁瑣的文件處理，費時的投保及索賠流程，以及有限的售後跟進和令人不滿的客戶服務。我們認為，這種不良的客戶體驗使這些客戶卻步，無法購買所需的保障。我們決定挑戰傳統的業務模式，發掘這片未開發的保險領域。

以客為先的策略。為了應對這些挑戰，我們採取以客為先的策略滿足客戶需求，創造理想的客戶體驗。我們的目標是通過(1)提供透明的定制方案使保險變得簡單易懂，(2)實施無紙化投保、自動核保流程並使用D2C電子商貿平台使投保容易，(3)制定理賠方便的程序，提供智能索賠流程和快捷付款，(4)輕鬆互動的方式與客戶進行端到端的長久交流，並(5)讓客戶愛上富衛獨特的體驗和創新的品牌，從而成為客戶值得信賴的夥伴。我們相信，我們的多渠道分銷策略使我們能夠通過O2O及跨渠道轉介，在不同技術接觸點隨時隨地與客戶會面，創建無縫的客戶流程，帶來交叉銷售和向上銷售的機會。

我們相信，客戶會被這些價值定位所吸引。於2019年12月3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我們的客戶總數按18.0%的複合年增長率增加。就有機新增個人客戶而言，我們於2019年12月31日至2021年12月31日錄得20.3%的複合年增長率。更重要的是，根據NMG的資料，我們已經在具有較高終生價值的千禧世代（定義為40歲以下）客戶群中發揮吸引力。

概 要

數碼核心。我們是數碼優先的新一代保險公司。由數據分析推動的創新是我們所做一切的核心，亦是我們每個流程的基礎。在我們的數據及科技實力的支持下，我們在本集團內構建出標準化的數碼架構。我們的整合式雲端數據湖可提供一覽無遺的客戶視圖，並將每次客戶互動及決策實時告知各個業務單位。我們在尋找客源、投保、核保、索償及其他服務功能方面的專有數碼系統和工具包，均建基於人工智能（「AI」）及大數據分析。這使我們能夠了解客戶需要以及客戶希望我們何時及如何與他們互動，提供更好的客戶及分銷商體驗並提高我們的營運效率。為進一步提升我們作為數碼優先保險公司的領導地位和實力，我們繼續於研發和技術人員方面擴大投資。我們在行業品牌調查中獲得客戶廣泛認可，同時亦被同行視為人壽保險行業的數碼創新公司。我們認為，數碼創新鞏固了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使我們能夠以高於同行的速度繼續增長，同時減低營運費用比率。

可持續及注重價值的增長。我們經歷了大幅增長，並展現出良好的執行往績。我們的泛亞業務結合我們在菲律賓、印尼、新加坡、越南及馬來西亞快速高效增長的業務，以及我們在香港（及澳門）、泰國（及柬埔寨）和日本規模可觀的業務。我們的增長由以下方面界定：

- **價值創造：**於2021年，我們錄得新業務價值總額686百萬美元，保障成分比率約為52%。我們的基礎性新業務價值自2019年按18.8%的複合年增長率（按固定匯率計為18.8%）增至2021年的446百萬美元，其中包括2019年至2020年的同比增長13.5%（按固定匯率計為12.4%）及2020年至2021年的同比增長24.5%（按固定匯率計為25.7%）。我們的內涵價值權益由2019年的48億美元增長46.8%至2020年的71億美元，並進一步增長27.5%至2021年的91億美元。
- **規模：**在快速增長的新業務及大量有效保單業務的支持下，我們於2021年實現了69億美元的總加權保費收入，自2019年起按21.3%的複合年增長率增加。同時，於2020年到2021年，我們的營運開支及佣金差異減少12.5%，反映我們在擴大業務規模時審慎的成本控制。
- **盈利能力：**我們內涵價值營運利潤（一項精算績效計量）由2019年的550百萬美元增長至2021年的885百萬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6.9%。我們於2019年及2020年分別產生332百萬美元及252百萬美元的淨虧損後，於2021年錄得淨利潤249百萬美元。我們於2021年的淨利潤主要是由於投資回報的增加，而2019年及2020年的淨虧損主要是由於(i)融資成本增加，反映2020年的額外銀行借貸，及(ii)一次性收購及相關整合成本以及國際財務報準則第

概 要

9號及第17號以及保險集團監管的實施成本，有關成本部分被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收益所抵銷。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關鍵績效指標」。除了淨利潤／(虧損)外，我們亦會計及分部經調整稅前營運利潤（一種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績效計量），其由2019年的47百萬美元增加至2021年的205百萬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5.9%。

- 資本管理：我們的業務具備穩健的資產負債表以支持未來增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在香港、泰國及日本的主要營運公司的償付能力率分別為295%、326%及1,319%，遠高於該等市場的最低當地監管要求。在2021年5月生效的保險集團監管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於動用[編纂]的[編纂]前，我們根據當地資本總和法評估的覆蓋率將超過300%，並假設我們所有已發行優先股及可轉換優先股已於該日期轉換為普通股。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集團資本充足程度」。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讓我們得以保持市場領先地位：(a)我們是增長最快的泛亞人壽保險公司，把握該地區內最具吸引力的市場增長機會；(b)我們提供具有吸引力的客戶方案及鮮明獨特的品牌；(c)我們具備卓越、量身定制及由科技推動的多渠道分銷實力；(d)我們以專用數碼基礎架構及數據分析為核心；(e)我們獲得與千禧世代的有利接觸渠道；及(f)我們是有敏捷的執行力的輕包袱的架構，由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帶領。

我們的增長計劃

為了保持強勁的增長勢頭，我們計劃實施以下策略：(a)鞏固在客戶獲取及互動方面的領導力，創造終生價值；(b)對新的合作夥伴關係進行數碼化、擴展及激活，藉此提高規模及生產力；(c)通過創新產品方案增強保障組合，實現新業務價值利潤率的提升；(d)繼續投資數碼化，藉此優化客戶體驗，提高經營槓桿；及(e)尋求選擇性的增值擴張機會，從而創造更多價值。

概 要

近期發展

債務重組及還款

為集中本集團的財資職能，我們計劃重組我們各附屬公司、FGL及FL的未償還債務，以便所有此類債務轉移至本公司及／或被贖回或償還及／或進行再融資。請參閱「財務資料－債務－借貸－銀行借貸」及「財務資料－債務－借貸－中期票據及次級票據－債務重組」。

根據日期為2021年12月24日的贖回通知，FL已完成贖回其2017年1月永續證券，且於完成贖回及註銷2017年1月永續證券後並無已發行的2017年1月永續證券。

於2021年12月30日，本集團(i)根據與（其中包括）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作為代理人）訂立的日期為2021年12月28日的融資協議（與10億美元定期貸款融資及500百萬美元循環貸款融資有關）（「**2021年融資協議**」）借入定期貸款10億美元，及(ii)在預定到期日前自願悉數預付根據與（其中包括）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作為代理人）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9月10日的融資協議（「**2019年渣打銀行融資協議**」）借入的定期貸款18億美元。2021年融資協議包括一個預先釐定的更替特徵，允許在達成若干條件後將該等貸款自FGL（初始及當前借款人）更替至本公司。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自2021年12月31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最新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並無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

我們的業務已經並將繼續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縱使已推行了大規模疫苗接種計劃，然而於我們營運所在市場而言，與新冠肺炎相關的重大限制（包括應對相對近期爆發的Delta變異病毒株及其後的Omicron變異病毒株的限制）繼續實施，並在某些情況下明顯加強。儘管客戶對健康保險的需求增加並同時向非接觸式銷售和服務轉型，但如香港所實施的邊境限制及出行限制，以及香港與中國內地重新開放邊境的範圍和時間持續不定，已經並可能繼續對我們向中國內地訪客客戶及其他客戶的銷售造

概 要

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分銷商同樣根據新冠肺炎疫情調整其營運。國家間的旅行限制影響了分銷商透過會面與客戶交流的能力，因而已經影響並可能繼續影響我們的收益。

我們繼續密切關注新冠肺炎疫情的發展。然而，新冠肺炎爆發或類似健康流行病的最終影響極不確定，並可能會發生變化。請參閱「*風險因素－新冠肺炎疫情已導致及可能繼續導致我們的營運中斷，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與此同時，我們一直支持我們的社區對抗新冠肺炎疫情。請參閱「*業務－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新冠肺炎的應對*」。

風險因素概要

[**編纂**]我們的股份涉及若干風險，包括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與信貸、對手方及投資有關的風險、與我們的產品及產品分銷渠道有關的風險、與保險業有關的風險、與法律及監管事項有關的風險、與我們科技有關的風險、與我們的控股股東及若干其他股東有關的風險及與[**編纂**]有關的風險。閣下於[**編纂**]股份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中的所有資料，尤其是「*風險因素*」一節。我們認為，我們所面臨部分最重大的風險包括(a) 新冠肺炎疫情對我們的業務持續造成干擾；(b)我們在各市場經營的保險業板塊的激烈競爭可能會對我們獲得增長及規模或提高盈利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c)多個司法管轄區的廣泛監管；(d)我們的業務通過多項戰略交易而發展，而我們的財務報表所呈列的資料可能無法代表我們的未來業績及前景；(e)未能執行戰略計劃、管理增長以及自收購中整合及實現協同效應的風險；(f)遵守現時及未來償付能力率及資本要求可能會迫使我們籌集更多資金、改變業務戰略或降低增長速度，並可能會增加我們的融資成本；及(g)無法按商業上可接受的金額或條款及時取得外部來源的融資。

概 要

我們的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a)重組第2階段、[編纂]及[編纂]已不受條件限制及已完成；(b)根據重組第2階段，FL及FGL的可轉換優先股按[編纂]轉換為股份，及預期[編纂]為[編纂]；及(c)[編纂]未獲行使；且不計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之間，為兌現[編纂]獎勵下所授出或將予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授予董事用作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李澤楷先生將被視為控制我們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由於(i)李先生實體將被視為控制我們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及(ii) Falcon 2019 Co-Invest A, L.P.的普通合夥人Falcon 2019 Co-Invest GP將被視為控制我們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李先生、李先生實體及Fornax實體共同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本公司股東大會30%或以上投票權，因此，緊隨[編纂]完成後，就上市規則而言及按其定義，李先生（連同李先生實體）及Fornax實體將被視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有關我們控股股東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我們的[編纂]投資者

在李澤楷先生於2013年自荷蘭國際集團收購了香港、澳門及泰國壽險公司以及香港的一般保險、僱員福利、強積金業務及財務策劃業務後不久，Swiss Re Investments收購本集團12.34%的股權。此後，本集團獲得多輪[編纂]投資，包括通過認購FL和FGL發行的證券，以及近期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有關[編纂]投資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本公司主要股權變動－[編纂]投資」一節。

股息及股息政策

本公司過去並無向其股東宣派或派發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且現時亦無在可預見將來就其普通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計劃。本集團目前打算保留大部分（如非全部）可用資金及任何未來盈利以營運及擴展業務。未來派付股息的任何其他決定將由董事會酌情作出，並須遵守我們的章程文件及適用法律法規。此外，我們須在宣派或派付普通股股息前獲得香港保監局的事先書面同意。請參閱「與[編纂]有關的風險－由於我

概 要

我們預期不會於[編纂]後於可預見未來派付現金股息，除非閣下以高於支付股份的價格出售閣下的股份，否則閣下可能不會獲得任何[編纂]回報」及「附錄四－監管概覽及稅項－有關本集團香港業務及營運的法例及法規－派付股息」。本集團亦可能受到若干未償還債務契約的約束，這可能會限制其就普通股宣派或派付股息的能力。倘我們決定派付股息，形式、頻率及金額可能基於多種因素，包括我們的未來營運及收益、資本要求和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列財務資料的歷史數據概要乃摘錄自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之綜合財務報表連同相關附註以及「財務資料」一節所載資料，並應與其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概 要

綜合全面收入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百萬美元)		
收益			
淨保費及收費收入	5,127	7,682	9,302
投資回報	955	1,581	2,137
其他營運收益	150	224	258
總收益	6,232	9,487	11,697
開支			
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5,362	7,941	9,396
分保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477)	(646)	(731)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4,885	7,295	8,665
佣金及佣金相關開支	416	832	1,121
一般開支	1,010	1,212	1,243
財務費用	109	209	184
其他開支	155	157	167
總開支	6,575	9,705	11,380
分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資企業利潤／(虧損)	7	(1)	9
持續經營業務稅前利潤／(虧損)	(336)	(219)	326
持續經營業務稅項利益／(開支)	20	(53)	(126)
持續經營業務稅後利潤／(虧損)	(316)	(272)	200
終止經營業務利潤／(虧損)，已扣除稅項	(16)	20	49
淨利潤／(虧損)	(332)	(252)	249
減：			
本公司及融資實體淨虧損 ⁽¹⁾	2	36	—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²⁾	(330)	(216)	249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東	(365)	(268)	188
永續證券	38	65	65
非控股權益	(3)	(13)	(4)

附註：

(1) 主要包括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借貸及擔保票據的財務費用，分別為2百萬美元及36百萬美元，作為會計師報告附註1.2.2所披露的重組的一部分而轉讓予PCGI Holdings Limited。

(2) 假設重組於2019年1月1日已完成。詳情請參閱載於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附註6.3。

概 要

綜合資產負債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百萬美元)		
資產			
無形資產	3,487	3,531	3,348
金融投資以外的資產 ⁽¹⁾	10,867	13,377	13,009
金融投資			
貸款及存款	1,701	1,754	1,688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30,837	37,839	37,156
按公平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			
債務證券	109	129	79
股權證券	4,111	5,740	8,253
衍生金融工具	193	180	120
金融資產總額	36,951	45,642	47,296
總資產	51,305	62,550	63,653
負債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37,656	45,481	48,198
金融負債 ⁽²⁾	4,113	3,671	2,369
負債－除上述者 ⁽³⁾	4,006	5,173	4,139
總負債	45,775	54,325	54,706
權益總額	5,530	8,225	8,947
加：股本及股份溢價	1,028	1,713	1,692
減：非控股權益 ⁽⁵⁾	(966)	(1,713)	(1,692)
經調整權益總額⁽⁴⁾	5,592	8,225	8,947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東	3,946	6,611	7,339
永續證券	1,608	1,607	1,607
非控股權益 ⁽⁵⁾	38	7	1

附註：

- (1) 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再保險資產、遞延承保成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雜項非金融資產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2) 包括借貸及衍生金融工具。
- (3) 包括遞延分保佣金、撥備、遞延稅項負債、當期稅項負債、其他負債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 (4) 假設重組於2019年1月1日已完成。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6.3。
- (5) 非控股權益指非本公司應佔的普通股、優先股及可轉換優先股，將於重組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權益。請參閱「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重組」。優先股及可轉換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於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9.4。

概 要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百萬美元)		
營運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32)	(2)	(868)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3,351)	(533)	(94)
融資活動提供的現金淨額	3,774	1,353	9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91	818	(1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93	1,911	2,740
匯率變化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7	11	(7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¹⁾	1,911	2,740	2,654

附註：

- ⁽¹⁾ 計入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分別10百萬美元及2百萬美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關鍵績效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12月31日			2019年至 2021年複合年 增長率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百萬美元，百分比除外)			
增長及價值創造				
年化新保費 ⁽¹⁾	1,125	1,692	1,446	13.4%
新業務價值 ⁽²⁾	498	617	686	17.4%
基礎性新業務價值 ⁽²⁾	316	358	446	18.8%
集團內涵價值 ⁽²⁾⁽³⁾	1,463	3,761	5,731	97.9%
內涵價值權益 ⁽²⁾⁽³⁾	4,845	7,110	9,065	36.8%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12月31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19年至 2021年複合年 增長率
	(百萬美元，百分比除外)			
盈利能力及規模				
總加權保費收入 ⁽⁴⁾	4,655	6,546	6,851	21.3%
分部經調整稅前營運利潤 ⁽⁴⁾	47	125	205	105.9%
本公司股東應佔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⁵⁾	(365)	(268)	188	不適用
內涵價值營運利潤 ⁽²⁾⁽⁶⁾	550	673	885	26.9%
資本				
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淨額（調整後） ⁽⁷⁾	103	135	95	(3.9)%
比率：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²⁾⁽⁸⁾	44.2%	36.5%	47.4%	不適用
費用比率 ⁽⁹⁾	17.8%	14.7%	14.4%	不適用
內涵價值營運回報 ⁽¹⁰⁾	26.6%	25.8%	18.7%	不適用
就估計[編纂]作出調整的內涵價值				
營運回報 ⁽¹⁰⁾⁽¹¹⁾	不適用	不適用	[編纂]	不適用
槓桿比率 ⁽¹²⁾	58.6%	43.3%	34.2%	不適用

除總加權保費收入、分部經調整稅前營運利潤、本公司股東應佔經調整淨利潤／(虧損)及費用比率外，上表所有其他數字均未經審核。

附註：

- (1) 營運績效計量指標。請參閱附錄三所載精算顧問報告。
- (2) 精算績效計量指標。請參閱附錄三所載精算顧問報告，衍生數據基礎性新業務價值除外－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關鍵績效指標討論－基礎性新業務價值」。
- (3) 按融資淨額基準呈列。就此而言，融資包括所持債務並包括借貸及永續證券。
- (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分部經調整稅前營運利潤包括經調整以撇除以下各項後的持續經營業務稅後利潤／(虧損)：(i)本公司及融資實體的虧損淨額，並假設重組已於截至2019年1月1日完成，因為其主要為與股東相關的融資及庫務相關成本，且並不構成受富衛管理層監督的本集團一部分，(ii)稅項，(iii)與股權及物業投資相關的投資回報以及其他非經營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iv)與借貸及長期應付款項有關的財務費用，(v)收購業務價值攤銷，(vi)併購、業務設立及重組相關成本，(vii)[編纂]相關成本，包括激勵成本，(vii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17號以及保險集團監管的實施成本，及(ix)我們認為應單獨披露以便深入了解我們財務表現的任何其他非營運項目。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5.2、6.2、6.3及6.4。
- (5) 請參閱「財務資料－關鍵績效指標討論－盈利能力及規模－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概 要

- (6) 於計提除索賠／續保率／開支差異及營運假設變動外的經營差異撥備前呈列。
- (7) 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淨額（調整後）為不計及一次性期初調整、非經濟假設變動及開支差異的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淨額。有關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淨額（調整後）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三所載精算顧問報告。
- (8) 新業務價值界定為有關期間的新業務價值佔年化新保費的百分比。
- (9) 費用比率界定為有關期間的營運開支佔總加權保費收入的百分比。
- (10) 精算績效計量指標。內涵價值營運回報界定為有關期間內涵價值營運利潤與期初及期末平均集團內涵價值的比率。有關結果已於計提除索賠／續保率／開支差異及營運假設變動外的經營差異撥備前呈列。有關內涵價值營運利潤及集團內涵價值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三所載精算顧問報告。
- (11) 就[編纂][編纂]（經扣除本公司已付或應付的[編纂]及有關[編纂]的其他估計開支，不包括於往績記錄期已自本集團綜合收入表扣除的[編纂][編纂]百萬美元（相當於約[編纂]百萬港元））[編纂]美元至[編纂]美元（[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作調整，其對集團內涵價值的影響相同。就估計[編纂]作出調整的內涵價值營運回報為內涵價值營運利潤與期初及期末平均內涵價值的比率，而[編纂][編纂]淨額計入期末內涵價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編纂][編纂]外，就估計[編纂]作出調整的內涵價值營運回報亦因2022年1月[編纂]投資令權益增加。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本公司主要股權變動－[編纂]投資」。
- (12) 按債務除以適用期間末的債務及權益總和計算。

償付能力及資本

自2021年5月14日富衛控股被確定為我們的指定保險控權公司以來，本集團開始受香港保監局的保險集團監管框架約束。此外，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須遵守其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及其註冊成立及／或遷冊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監管償付能力及資本要求。

在香港，根據保險集團監管框架，集團資本充足程度要求根據《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集團資本規則**」）確定，乃根據與香港保監局達成的過渡安排適用於我們。我們參考集團資本充足程度要求及當地資本總和法以評估資本充足程度。我們的當地資本總和法盈餘為我們的集團可用資本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之間的差額，而我們的當地資本總和法覆蓋率為我們的集團可用資本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比率。此外，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盈餘（按我們的一級資本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之間的差額計量）及集團最低資本要求覆蓋率（按我們的一級資本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比率計量），根據保險集團監管框架下的資本要求進行監察。我們將該等金額計算為本集團內各實體根據當地監管要求確定的可用資本總和及所需資本總和（按適用情況），並遵守香港保監局所要求的規定而作出調整。

概 要

我們按下述原則估計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程度如下（假設FL及FGL所有已發行優先股及可轉換優先股在該日均已兌換為普通股）：

- 我們的當地資本總和法覆蓋率在不計算[編纂][編纂]在內前超過300%，而在計及[編纂][編纂]後比率將進一步增加至超過[編纂]；及
- 我們的一級資本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比率在不計算[編纂][編纂]在內前超過150%，而在計及[編纂][編纂]淨額後比率進一步增加至超過[編纂]。

上述資料僅供說明，且於[編纂]結束後我們的資本充足程度可能會因應股份的最終[編纂]及[編纂]的其他定價條款而有所調整。

我們在集團及營運公司層面審查並監控我們的資本充足程度及償付能力狀況。我們的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定期審查一組資本管理指標並進行敏感性分析，藉以分析可能導致我們集團資本充足程度及償付能力水平發生變化的情景以及導致有關變化的根本原因。委員會會議會定期舉行以監控並討論我們的集團資本充足程度及償付能力狀況。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四－監管概覽及稅項」。

[編纂]

[編纂]指就[編纂]所產生的專業費用、[編纂]佣金及其他費用。我們會產生或將產生[編纂]約[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編纂]的中位數）及並無行使[編纂]），其中約[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與[編纂]直接相關並將予以資本化，而約[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已經或預期將會支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產生與[編纂]相關的開支[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其中[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已計入本集團綜合收入表及[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已被視為[編纂]後予以資本化的預付款項。

[編纂]

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所述範圍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經扣除[編纂]佣金及與[編纂]有關的其他估計開支（包括於往績記錄期已自本集團綜合收入表扣除的[編纂][編纂]百萬美元（相當於約[編纂]百萬港元）），我們估計我們將自[編纂]收取[編纂]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或約[編纂]百萬港元（假設[編纂]獲行使）。

概 要

根據我們的增長策略，我們擬將[編纂][編纂]淨額用於提高保險集團監管下的資本水平，以應對任何可能出現的監管規定，並為營運實體提供增長資金，包括以下各項：

- (a) 約[編纂]港元（相當於約[編纂]美元）用於加強我們的股本、償付能力及中央流動資金，以及建立超出適用法定要求的資本緩衝，令我們可(i)支持有機增長及機遇，以進一步滲透我們業務中的客戶及渠道覆蓋，包括深化我們的數碼能力及策略；及(ii)滿足保險集團監管項下所載的規定；及
- (b) 約[編纂]港元（相當於約[編纂]美元）用作對印尼人民銀行人壽保險的額外承諾出資（於「業務－我們於地理市場的營運－新興市場－印尼」說明）。

倘[編纂][編纂]在一段時間內並未全數用於上述用途，我們可於再融資前償還若干債務作為臨時措施，並將有關再融資活動的所得款項用於補充所償還金額，而對於無需即時用作上述用途的[編纂]，我們可將有關資金作為計息銀行存款或計息債務工具或其他合適資產持有。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

[編纂]